

主动公开

佛山市高明区财政局 国家税务总局佛山市高明区税务局

文件

明财法〔2025〕2号

佛山市高明区财政局 国家税务总局佛山市高明区税务局 关于公布 2025 年佛山市高明区第二批 非营利组织获得免税优惠 资格名单的通知

各镇政府、街道办，国家税务总局佛山市高明区各税务分局（所），区有关单位：

根据《佛山市高明区财政局 国家税务总局佛山市高明区税务局转发佛山市财政局 国家税务总局佛山市税务局关于明确佛山市级非营利组织免税资格认定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明财法〔2019〕1号）有关规定，经佛山市高明区财

政局、国家税务总局佛山市高明区税务局联合审核认定，
2025 年佛山市高明区第二批非营利组织免税优惠资格名单
如下：

佛山市高明区交通运输协会，有效期为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8 年 12 月 31 日。

佛山市高明区慈善会，有效期为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9
年 12 月 31 日。



佛山市高明区财政局



国家税务总局佛山市高明区税务局

2025 年 6 月 23 日